

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雷州市人民政府：

2020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创建法治政府的总体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 年）》，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绩。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加强干部学习培训，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法治素养、提升普法执法能力

2020 年初，我局召开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部署了全年依法行政工作任务：1、要求全局全力做好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2、组织好一年一度的普法学法考试。3、组织好行政执法证资格考试。4、加强党内法规学习。按照会议部署，我局开展了一系列依法行政工作：2020 年，我局邀请岭南师范学院教授，举办了《民法典》专题培训，培训对象是全局干部职工和科工贸系统企业业务骨干，同时派出商贸市场股股长到湛江商务局参加《民法典》培训学习，派出综合法规股副股长参加湛江工信局举办的依法行政专题培训。组织全局公务员参

加了广东省一年一度的普法学法考试，学考率 100%，成绩全部优秀。组织局里行政执法人员 10 人参加了广东省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考试，其中 7 人通过，且顺利申领到了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行政执法证。

（二）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一、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完成情况

1、我局按时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梳理了行政服务事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 6 项，“其他行政权力”事项 6 项，“公共服务”事项 4 项。梳理完成后的事项已经发布到广东政务服务网，并在“湛江统一申办受理平台”实施“十统一”审批服务标准化工作。

2、我局按照雷州市政数局的部署，对我局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行了动态调整，2020 年 8 月份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平台上撤销了中介服务事项“编制项目可行性报告”，调整理由是“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2019 年已取消了涉及的行政事项，即“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招标核准”。

二、事权衔接落实情况

1、行政审批委托改革衔接落实情况

我局于 2017 年 10 月承接了湛江市经信局委托下放的 2 个行政审批和管理职权事项：一个是“监控化学品用户审核”，另一个是“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项目节能审查”，这两个事项都是行政许可事项，我局承接后于 2018 年 9 月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

系统”按照全省部署进行了“十统一”梳理，并予以发布，但 2019 年 9 月“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对实施清单进行了全省统筹处理，这两个行政许可事项已被取消，不再纳入实施，区县没有办理权限。近三年来我局没有办理过这两个事项的相关业务。

我局同期承接了湛江市商务局委托下放的 4 个行政审批和管理职权事项：1 是“典当行及分支机构设立初审”（大项），2 是“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属市级审批权限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含合同、章程）及变更和终止审批”（大项），3 是“拍卖企业及分公司设立核准初审”（大项），4 是“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属国家、省审批权限的外商投资企业审核”（大项）。同样地，2019 年 9 月“广东省政务服务管理系统”对这 4 个事项实施清单进行了全省统筹处理，不在区县纳入实施。但 2020 年 7 月湛江市商务局又把涉及拍卖业务的三个拍卖行政许可事项委托下放到区县，我局进行标准化梳理后已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发布。近三年来我局没有办理过以上 4 个事项的相关业务。

2、承接市级职能调整目录落实情况

湛江市商务局于 2019 年 10 月份把高频事项“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调整下放给我局，一年来我局已为企业办理了备案登记事项 15 项。

3、国家或省调整事项衔接落实情况

省工信厅、商务厅调整的事项有：取消了 2 个“行政许可”事项，2 个“其他行政权力”事项和 1 个“行政检查”事项；重心下移事项 5

个：即是 2 个“行政处罚”事项和 3 个“行政检查”事项；合并整合事项 1 个：即属于“其他行政权力”事项。所有调整事项我局都已衔接落实到位。

三、规范行政审批运行情况

1、我局所有 16 项行政审批事项标准化梳理后全部对接统一申办受理平台正常运作，应网上受理、办理的，全部在网上受理、办理。

2、深化权责清单管理情况：

我局在雷州市政数局的指导下，今年初按规定时间完成了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现在我局权责清单中依申请事项从原来的 22 项减至 16 项，依职权事项中“行政处罚”减至了 37 项，“行政检查”有 7 项，“行政强制”有 1 项。

3、取消的职权后续监管落实情况：我局没有本级取消职权，因而没有制定相应的后续监管方案或办法。

4、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建设应用情况：我局已进驻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网址：<http://zjcs.gdggzy.org.cn/gd-zjcs-pub/home>），并使用中介超市成功办理了中介服务事项“雷州市产研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采购业务

四、2020 年 8 月，我局按照雷州市政数局的部署，完成了“一件事”联办事项梳理实施工作。由我局牵头的联办事项只有一项，即是“开办进出口贸易企业”，涉及的办理部门是雷州市市场监管局和城市综合执法局，我局已将该事项认领纳入并高质量地进行了标准化要素补全工作。

五、2020 年 8 月，我局根据雷州市政数局的要求，完成了下放镇街职权事项工作，其中下放了公共服务事项 1 项，其他权力事项 1 项，行政处罚事项 30 项，行政强制事项 1 项，行政检查事项 4 项。

六、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完成情况

2020 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政策，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组织各相关业务股室认真梳理出涉及我局职能范围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事项，并于 2020 年 1 月份在雷州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同时组织全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商务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 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的通知》，使大家充分认识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的重要意义，增强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的了解。

2、围绕行政服务中心科工贸局窗口开展相关工作，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所列禁止准入事项，严格禁止市场主体进入，窗口不得办理有关手续。对清单所列许可准入事项，由市场主体提出申请的，窗口应当做出是否受理决定，然后由局依法依规做出是否准入的决定，需要具备资质条件或履行规定程序的，局窗口应当指导监督市场主体依照政府规定的准入条件和准入方式合规进入；对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不得设置市场准入审批事项，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窗口在办理市场准入业务过程中要作到优化审批流程，优化改进服务，对办理事项和业务指南等尽量实行电子化管理，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方便群众，提升服务质量。今年以来，

我局已为各类市场主体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16项，“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7项。但没有办理过禁止准入事项业务。

3、建立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安排行政服务中心科工贸局窗口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协调该项工作。要求在国家调整市场准入清单后，负责人员要及时调整并在雷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

（三）推进政务公开，政府服务不断提质

2020年我局在湛江政府网、雷州政府网分别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6条，其中公开工作动态29条，部门文件5条，财政预算信息2条。在局内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制作了4板报。2020年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也没有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四）严格规范执法，行政执法水平不断提升。我局明确要求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严禁与执法对象有工作以外的接触，不接受执法对象的吃请，没有酒后执法的情况。所有执法工作均做到至少有2名及以上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并亮证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法程序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形。2020年我局共开展行政检查5宗，其中2宗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在2020年6月19日，对雷州市珠联冷冻有限公司、湛江千护宝生物有限公司进行了安全生产检查，提出了整改意见。开展了3宗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消防）检查：2020年12月18日，对雷州市好又多超市、雷州市苏宁电器公司国际广场店、雷州市昌大昌国际店进行了消防方面的安全生产检

查，提出了处理意见。

二、存在问题

我局在依法行政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行政执法工作力度不够，行政执法水平不高。（二）是我局还没有聘请法律顾问，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依法行政水平的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2021 年工作重中之重是做好电子印章使用工作。我局已申请到省里颁发的公章电子印章，还有 2 个业务专用章省里还未颁发下来，电子印章的使用及业务操作是一个新事物，成功使用将大大有利于业务工作的开展，对法治政府建设意义重大。

2、做好 2021 年省政数局部署的涉及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的新工作。

3、做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的梳理和公示工作。

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20 年 12 月 25 日